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聽力師 王玉屏

電話：7273173分機322

電子信箱：c630005@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4024885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共2個電子檔) (376470000A_1140248858_ATTACH1.pdf、
376470000A_1140248858_ATTACH2.docx)

主旨：檢送本縣114學年度月薪制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簡章，
請協助轉知，請查照。

說明：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及人員進用辦法、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進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作業要點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3月31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5700681號函辦理。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副本：本府教育處

